大自然

依凡



現代人不同於李白的年代,不可能像他那樣,亦詩人亦劍士的豪 縱與曠達。尤其他輕財仗義,慷慨任俠,更不是時下一般現代人所能 追隨得到的。所以,他那不為哀愁所壓倒的一點倔強,從不向權貴低 頭的那份驕傲與尊嚴,為甚麼不令人讚賞呢?

我們可以想像得到,假設他肯隨俗逢迎,長伴帝皇而享盡富貴的話,那麼,他就不能自由自在地縱情詩酒,漫遊天下名山大川,以其複雜豐富,變化萬端的多難多彩的人生經驗,隨興吟詠,為我們留下不朽的詩之遺產,終於讓他成為我們所愛戴的詩仙了。

正因如此,所謂「不食人間煙火的隱士」,早隨古老的傳說飄逝; 而整日為衣食奔走,活在都市的現代人,哪個不在複雜的事物中,與 緊張和沖激下,弄得筋疲力盡?偶爾接近自然,想借助外在谿壑的陶 養,那也只能暫得片刻的安享,到底屬於自己的閒暇太少了。

大自然是無限遼闊、舒展、寧靜與和諧的,它除了能讓我們的精神至為舒服之外,同時還能把起自我們心中的一切哀愁拋開,甚至達到那種忘我之境。

從此,一有機會,我總在使自己化解在自然的心態中,去引發那具有深涵的新意境。無可諱言地,誰能在自己的心靈中,貯一泓秋水?或是藏幾處丘壑?讓翠嵐蒼波點染自己心靈而有個超越現實的憑藉;或使自己的心能常養一分春!總之,要理解自然山水,是以古人的眼光,或今人的感應,都可以各是其是的自由,不必過於拘限才對。古人以詩譬諸遊山水時有謂:「唐詩則如高峰遠望,意氣浩然;宋詩則如曲澗尋幽,情景冷峭。」所以山水與詩的風格,都可以有其突出與殊異,而不必同一概念的。

且說如今的我,方從自己投宿的古寺走出來,面對不遠處的山坡, 一帶婆娑的叢竹,彷彿風把竹兒當成樂器,輕彈使人難忘的一曲抒情。

我從愈走愈陡的山徑,慢慢地登上了山的峭尖;跟著,我走入一片淺灰色的迷濛中。霧似一襲極薄的輕紗將我披上,怡然在那種富有詩情畫意的韻味。

翻滾而來,還有雲的浪,雲的浪似乎在翻滾著我。

於是包圍著我的景物都不分明了。山峰、樹群、古寺,都消失在 無邊的迷茫之中,偶爾仍然會感覺到,它們是似近還遠,似遠卻還近 哩!啊!我好高興地看著,乳白色的雲浪自山腰徐徐昇起,而位半山的我,腳踏著這一層層的雲海,自己呼吸的雲,吞吐出來也是雲;驀地我擁抱著雲,且圓舞著雲,隨它飄搖,隨它凝定,而我笑不攏口,自己真正的是一片雲了。



身如御風凌雲,我遂想起了詩人羅門,他在溪頭遊一詩中這樣寫過:「山在雲中走,雲在山裏遊。……雲遊,千山動,雲靜,山已睡了千年。……一隻林鳥,穿過千樹,碰碎滿山的青翠,滴滴落入泉聲……從他的詩中,讓我更能舒暢心靈,同時也能容納自然美好的一切。因此自身就在江山留勝蹟,我輩復登臨了。

突然間,眼前一亮,心境一寬,原來自己已登上了絕頂了。真如李白詩中說的:「登高壯觀天地間,大江茫茫去不還;黃雲萬里動風色,白波九道流雪山。」暫可吟詠此情此景。屹立山頭,才領悟到山的巍巍,才欽佩了山的唯我獨尊的氣概!令人感到豁然開朗的,似乎是與山在一起望呢。杜甫的「會當凌絕頂,一覽眾山小。」實在使自己站

在此一絕頂,大有奇峰突起的姿態呢!所謂:「不識廬山真面目,只緣身在此山中。」當你讀到這出色當行的詩句,竟含有不少的哲理,或者當你與山把臂聯歡的時候,你就會透徹與體會到蘇東坡寫山,自有其獨到之處了。

啊!「後之視今,亦猶今之視昔。」人真正做到,己外浮名又外身的時候,還有甚麼其他的冀求呢?而自己本來是:此行不為鱸魚鱠,自愛名山入剡中啊!

黄山谷說得不錯,「及身強健且行樂,一笑端須值萬錢。」不是嗎? 人的健康應歸第一,有了健康才有充沛的生命力。假如長時間病臥床 上,那有甚麼樂趣可言!因而趁著身強力健時就該及時行樂。

的確,能心胸開朗,凡事樂觀,何嘗不是人生一寶。所謂:「人生難逢開口笑」,若常能放懷大笑,對身心確實有莫大的裨益,其價格何止區區萬銀錢呢?因此當我感覺到那無法遏止的喜樂,以及在得意忘形中,早就溫婉妥貼在黃山谷詩中的那句:「未到江南先一笑」了。

懂得幸福的人,是永遠也不想離開大自然的人。也不知甚麼時候, 我竟坐在這亭子裏想;滿心的怡紅快綠,與一襟無暑,偶而有陣蟬鳴, 嘒破這一山寧靜;但也只是鳴者自鳴,默者自默。不期然而然地,我 從大衣的口袋,拿出一隻扁瓶的白蘭地,打開瓶塞,就如此地喝了一口;於是酒把我引進想像的幽渺中,示阮籍,亦稽康,尤其劉伶藉酒 玩世地漫漫醉語;想不到,午於蔓衍及飲過煙波之後,連個殘陽也配 著醉欲走了。

又是「黃昏半在下山路,卻聽泉聲戀翠微」。學不成孟浩然,我只 好走下歪歪斜斜的山路,慢步走回那隱隱約約露出一勾簷牙的古寺。

隔峰下的日夜長流的碧溪,正蜿蜒向西流。幾時一條長虹,打天空一直掛落到溪上,而幾隻烏鴉,停足於被夕陽映染著紅光的楓葉上,不知它們在翻覓甚麼似的,讓我好奇地一直在注視。忽的我又想到唐人陶峴的:「鴉翻楓葉夕陽動」! 由於它是我早年所喜愛的一句詩,所以至今仍留有極深刻的印象。這句詩無非在表現一種微弱的錯覺。楓葉遮映著夕陽,鴉翻楓葉,楓葉在動,乍看起來有點像夕陽在動,同樣是相對運動所造成的錯覺。認真來說,古人喜歡以禪喻詩,是不亞於現代人寫現代詩,說得很玄虛。其實「夕陽動」的狀態不難理解,人人都可以加以體驗的。

從這句詩引起我詩情如酒,少不得亦步亦趨,替它草擬出一首七絕:

虹尚飲溪一鏡明,

慵知情在與無情;

鴉翻楓葉夕陽動,

過客馬蹄魄不驚。

說到「夕陽動」,我以為它仍具有一種積極性的意義。夕陽不應該 被歸屬於悲觀、絕望,相反地,它就是要趁著這一息尚存的機會,儘 量地做到有一分熱發一分光的宏偉的思想和行動。而若把鴉人格化, 它翻的是感情(楓葉),不論往者已矣,或是來者可追!都一樣地使人 有不重複其失敗的經驗,反須打疊精神,隨時迎戰現實。

人的存在雖有互異,但不在生活中豎降旗的心理,則是一致的。

古寺的暮鼓與晨鐘齊鳴,不免使我驚起,沉思,惶悚,終於愧悔難安。難道古道盡衷,斯文掃地,世人只愛物慾享受,不惜成為行屍走肉嗎?而人類可貴的生命,究竟活著是為甚麼?

也許是隻獨飛的失群之鳥,偶然找到孤生的松樹那樣,既有託身之所,也可以暫為棲安的自我滿足。當然更已無動於甚麼不遇的蒼鬱,反而是古人的俠氣豪情,能使自己意氣英發。跟著從救苦救難的觀音菩薩,我聯想到大節凜然,成仁取義的鑑湖女俠一秋瑾,她不但詩詞鳴世,而且真正地能以生命在寫了。且集她的兩句豪語:「好將十萬頭顱血,須把乾坤力挽回」作奉獻。相信對人對己都有一番鼓舞的作用。

踏進寺內,在佛殿神前,我雙手合十:何時我才能夠,胸中有佳處,涇渭看同流呢!